

本期热评 >>

老穆

愿每个人每天的生活都充溢书香

最美人间四月天，正是读书好时节。“4·23”世界读书日到来之际，我市组织开展了一系列有新意、接地气的读书活动，倡导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的全民阅读新风尚，引导全民阅读向基层拓展和延伸，创新线上线下阅读活动的内容和形式，营造建设“书香大同”、积极参与阅读的浓厚氛围。

读书有什么用？我们为什么要读书？应该如何去读书？这些问题常常会在人们脑际萦绕，不止在世界读书日之际，也在岁岁年年的日常生活和工作中。

读书的意义和价值似乎挺复杂，每个人的理解和体会也不尽相同，但总的方向

和目的并无太大差异。

汉代文学家刘向说：“书犹药也，善读之可以医愚。”对每个人来说，读书是驱散迷茫、告别平庸、提高觉悟、提升素养的最好方式，也是增知益智、充实心灵、开阔胸襟、成长进步的有效助力。

世界文豪高尔基说：“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无论是文化创造还是科技创新，无论是行业进步还是社会文明，都离不开读书。这也是深入推进全民阅读的题中之义。

鱼离水则身枯，心离书则神索。读书是一种生活乐趣，也是一种精神追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阅读是人类获取知识、启智增

慧、培养道德的重要途径，可以让人得到思想启发，树立崇高理想，涵养浩然之气。”

深入推进全民阅读、建设“书香中国”是文化强国的重要举措。从2014年起，“全民阅读”每年都写入政府工作报告。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现在，我们已经拥有大量阅读基础设施：公共图书馆、实体书店、农家书屋、便捷的图书配送物流……为全民阅读提供了良好基础。

有了浓厚的客观条件，思想认识和行为习惯也要紧紧跟上。好多人抱怨没有时间读书，其实，完全能在繁忙的工作、学习和娱

乐中挤出“闲暇”；不少人将传统阅读“刷新”为电子版，获取一些碎片化信息，虽也开卷有益，但欠缺深度阅读和沉浸式体验，有必要读取一些纸质出版物进行弥补。

“读书”也好，“读屏”也罢，如果全社会都参与到阅读中来，形成爱读书、读好书、善读书的浓厚氛围，人们自然能遇见“更好的自己”。

让书香充溢身心，用阅读充实生活，前行的脚步就会更有力量。

读书热，不能止于读书日、读书节，更应渗透到日常，让每一个日子都书香充溢：春有百花秋有月，夏有凉风冬有雪，一年四季窗前过，皆是读书好时节。

有话直说 >>

魏冬妮

让消费品更新换代 更加便捷有序

“五一”假期即将到来，市商务局、平城区商务局推出一系列促消费活动，通过以旧换新让消费者得到实惠。据报道，此次我市大力开展汽车、家具、家电、家装等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并在活动设计上尊重消费者意愿、回应消费者诉求，让消费者有获得感。（《大同晚报》4月21日）

想给家中的消费品更新换代，旧的如何处理？扔了吧太可惜，不扔呢占据空间，想处理又找不到回收渠道。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消费者对消费品的需求更加多样，如何让废旧的物品得到妥善处置，成了令不少人头痛的问题。

废旧汽车或家电若处置不当，极有可能流入非法机构进行“翻新”处理，不仅存在安全隐患，还可能滋生违法犯罪行为。例如，媒体曾曝光某些租车公司故意购买一些事故车、泡水车，专门制造交通事故来坑骗消费者；再如，一些消费者图小便宜，从非正规渠道购买的家具家电，发生质量或安全事故却无处申诉……

处置和利用好废旧家电，不仅能够减少安全隐患和随意丢弃带来的环境污染，还能进一步激发消费潜力，构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不论是汽车、家电还是家具、家装，当前消费者更加关注这些消费品的智能、绿色、环保等功能，加之近年来各地纷纷开展家电下乡、以旧换新等活动，掀起了消费品更新换代的热潮。

如今，越来越多的家电厂商、回收企业、电商平台积极参与到废旧物品回收中，能够对废旧消费品进行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再依托互联网平台，加强技术创新，降低回收成本和回收难度，让有旧物回收需求的消费者操作更加简便，只需动动手指，使用手机下单，预约好时间，就有工作人员上门将旧物带走。

不断提升废旧消费品的处理、利用能力，能够让消费者、回收者、生产者得到更多实惠。在政策加持和制度不断完善中，相信旧物回收会更加便捷，旧物得到充分利用后成为更有价值的资源，消费品更新换代则能更好满足人们对美好生活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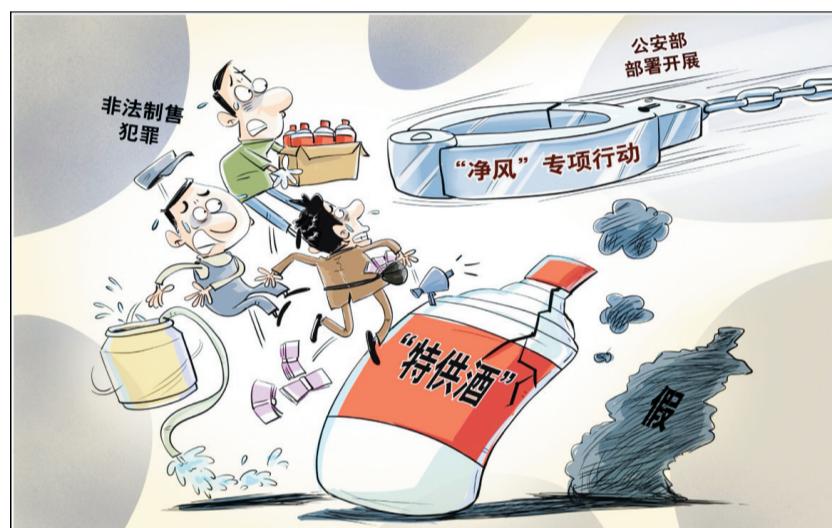
快捷互动 立体权威

关注“大同日报”
官方微信

幽默一刀

王鹏/画 穆亮/诗

严打“特供酒”



市场有售特供酒
引得公人纷约购
其实买了伪劣品
有的用于招收藏
而数则是为应酬
小法分子做噱头
低档白酒作勾兑
以假充真冠名优
警方展开大整治
严打犯罪扫浊流
莫因轻信被忽悠
提醒广大消费者

一针见血 >>

朱昌俊

“零元剪辑课”之类骗局杀伤力不容低估

随着互联网短视频的风靡，不少人希望通过线上学习视频剪辑，部分商业机构看中了相关用户的这类需求，在网络直播平台大肆兜售所谓的“零元剪辑课”，以此来牟取不当利益。目前，河南省信阳市潢川县警方已受理相关案件，潢川县隆古派出所透露，根据当地近半年来的调查，已经在全国发现几万名受骗人员，且多为50岁以上中老年人，目前排查出的涉案金额已经上亿元。

短视频风行，视频剪辑技术俨然成为一种新的国民“基本技能”，对一些不足以自学这门新技能的中老年群体来说，相关剪辑课的确是一种刚需。但是，一些机构明晃晃地把这门生意做歪了，作为新技能的剪辑课变成了新的诈骗手段。

比如，一些机构起初以免费视频制作课的噱头吸引用户报名并提交个人信息，后续再一步步诱骗交“学费”——先以许诺涨粉、变现、达不到效果可全额退款等让用户交钱参加进阶课程，然后再推出要价更高的“涨粉包”……不少用户正是在

不断的虚假承诺和充满算计与猫腻的合同中掉入了对方提前设好的消费陷阱，最终不仅没学会真正的视频制作技能，几千乃至上万元不等的“学费”也石沉大海。目前，警方已对案件进行查处，但此案的受害者之多、金额之大，足以看出互联网课程骗局的杀伤力不容低估。此类互联网“坑老”骗局再次提醒社会，与时俱进地强化对中老年群体的防骗教育，只能强化，不能弱化。

随着互联网发展，传播形式也不断更新，也持续催生新的技能焦虑，一些老人乐于学习，不愿被新技术抛下，其实是好事。但是，很多市场机构从中嗅到的是割韭菜的“商机”，而不是把心思放在真正的课程上。眼下，除了谴责诈骗方的利欲熏心，这一现象也提醒我们应该重新认识到，当下互联网的诈骗环境依然过于“宽松”。比如，这些“零元剪辑课”在大面积“现原形”之前，都是在网上各规范渠道公开推广的，相关营销、付费也都是在线上完成。其中，诸如“包教包过、十天变大

神、薪资过百万”等有违《广告法》的营销话术也公然出现。

如果每个环节都有相应的严格把关，这样的骗术实在不该如此轻松地得逞，或至少不该发展到如此规模才拉响警报。那么，平台和监管部门的诈骗预警机制去哪儿了？这样的案例一而再地发生，对于完善相关预警机制又有哪些教训和启示？这些都该有全面而严肃的复盘、总结。

另外，受害者之多、金额之大也说明，短视频制作发布技巧对中老年人群来说具有巨大吸引力，除了要严防一些“歪心思”的市场力量伺机而动，及时规范相关的市场化服务，也应该促进相关公共服务的提高，更好地满足中老年群体互联网技能学习的新需求。比如，街道社区等社会服务部门或志愿群体是不是可以将视频剪辑课等知识型授课纳入相应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过去曾有一些社区街道向中老年群体推出智能手机公益培训，在此基础上，将相关培训延伸到短视频的制作发布，或有其现实需求。据光明网